

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特定股东减持计划数量过半的进展公告

公司特定股东浙江华睿德银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浙江华睿中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6月3日披露了《关于特定股东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078），合计持有公司股份7,963,338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4.1122%）的股东浙江华睿德银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睿德银”）及其一致行动人浙江华睿中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睿中科”），计划减持期间内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7,963,338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4.1122%）。

今日，公司收到华睿德银及其一致行动人华睿中科出具的《股份减持进展告知函》，2020年6月9日至2020年6月17日，华睿德银及其一致行动人华睿中科通过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股份4,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2.0657%。截至本公告日，华睿德银及其一致行动人华睿中科减持股份计划的减持数量已过半，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股数 (股)	减持均价(元 /股)	占总股本比 例(%)
华睿中科	大宗交易	2020年6月9日	1,000,000	60.86	0.5164
	大宗交易	2020年6月12日	500,000	58.60	0.2582
	大宗交易	2020年6月16日	500,000	56.71	0.2582

	大宗交易	2020年6月17日	500,000	55.91	0.2582
华睿德银	大宗交易	2020年6月10日	500,000	59.97	0.2582
	大宗交易	2020年6月11日	500,000	59.14	0.2582
	大宗交易	2020年6月15日	500,000	56.37	0.2582
合计			4,000,000	-	2.0657

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创业投资基金股东减持股份实施细则（2020年修订）》等相关规定，股东华睿德银、华睿中科对公司的投资期限已满60个月，其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及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的，减持股份总数不受比例限制。

2、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华睿德银	3,130,870	1.6168	1,630,870	0.8422
华睿中科	4,832,468	2.4956	2,332,468	1.2045
合计	7,963,338	4.1124	3,963,338	2.0467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

2、华睿德银、华睿中科不是公司控股股东，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3、本次减持股份情况与此前已经披露的减持股份计划一致，本次减持数量在减持计划范围内；

4、截至本公告日，华睿德银及其一致行动人华睿中科共减持公司股份4,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657%，减持计划尚未全部实施完毕。公司将继续关注其减持计划后续的实施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 1、《股份减持进展告知函》。

特此公告。

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6月17日